

12877

95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總收文 事由

廳

長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為奉 欽電 今因字派模糊無法遵行另抄發由

建
字號
31030
31029
號
31030
文

代電

機關 送達

交通部

別類

附件

擬稿

稿

核

陶錫麟

沈友銘
曾昭鴻



檔案

去文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

字第

字第

六月五日
六月六日
六月七日
六月八日
六月九日

31029

時交辦
時擬稿
時核簽
時判行
時繕寫
時校對
時蓋印
時封發

號

代電

交通部、長張鎮鑒。奉 胞部 奉年五月
督代電一件。又奉 國月二十日公字 3304 號訓令一件。
陸附件一件。自應遵即辦理。惟以原文油印模糊，不
易辨認。謹將原件錄呈，恕無新稿。日抄發一份，俾
資查辦。施湖北省建設廳、長朱。四吸印。
繳送奉經令。電登附件共三件。

電請至通部將原文及附件油印模糊無法抄錄

新通旦當否元示

曾昭鴻

撥稿

核沈友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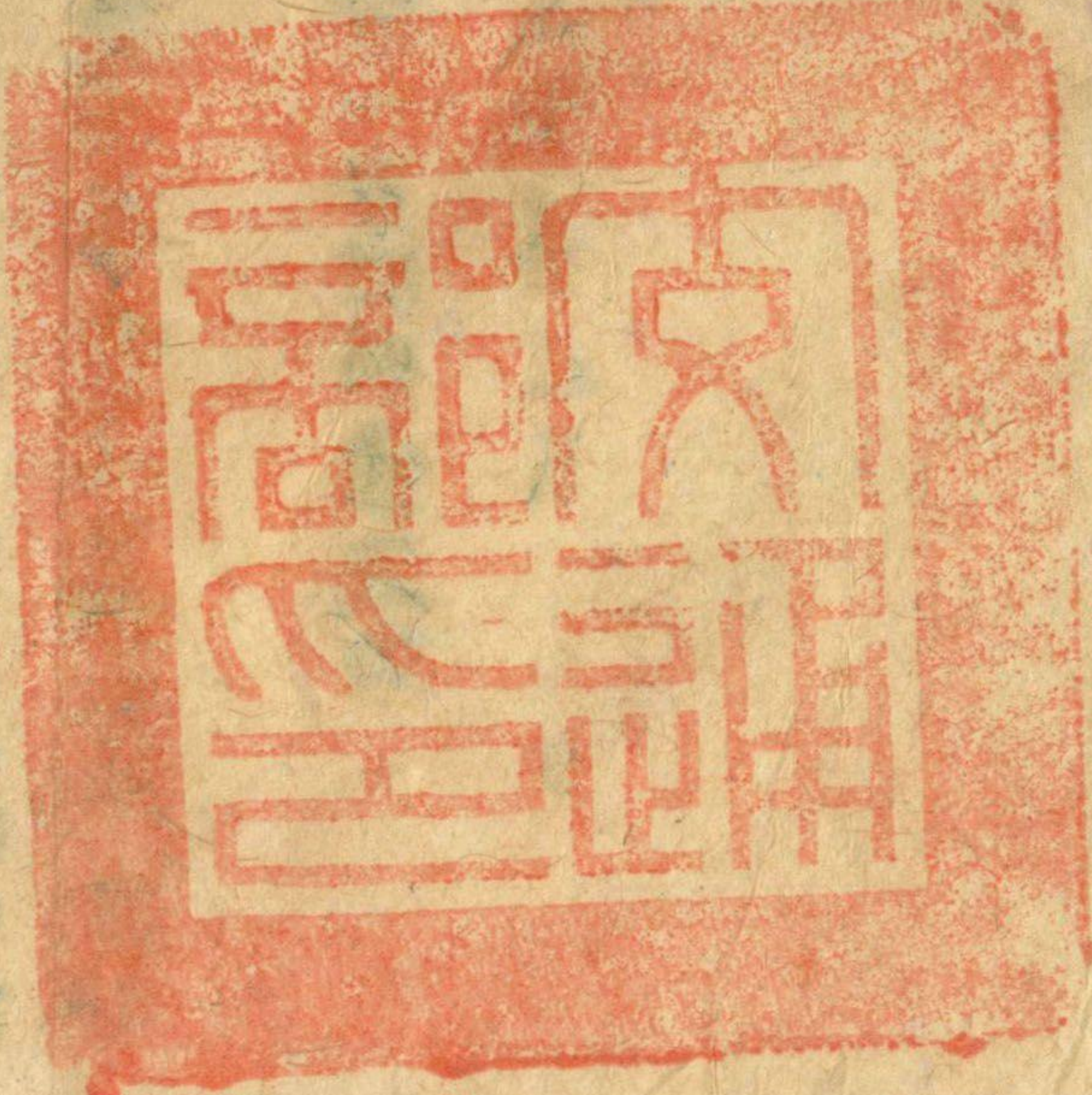
996

路政科 業務股

銘

湖北建設廳

13260



廣建字第 31036

97

寄

監印趙
對王志堅

財政科

98

卷之三

湖北建設廳

張嘉璈

監印趙

31029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

湖南月公局